**湖南省文化资源开发服务中心2021年预算**

目 录

第一部分 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 2021年部门预算表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说明

**一、单位基本概况**

（一）职能职责：我单位系财政预算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，预算管理方式为差额拨款，主要职能是组织文艺演出，提供演出服务；电影放映；文化资源开发。

1. 机构设置：下属有独立核算单位：湖南剧院、红色剧院、湖南省文源宾馆有限责任公司、湖南一通票务中心有限公司、湖南文化旅行社；单独核算单位有：湖南省演出公司影视文化分公司。
2. **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，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：湖南省文化资源开发服务中心本级以及下属二级单位红色剧院、湖南剧院、湖南一通文化有限公司、湖南文化旅行社有限公司、湖南省文源宾馆有限责任公司、湖南省演出公司影视文化分公司。

**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**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1年本单位收入预算 2362.72 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 569.82 万元，事业收入 1792.9 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 806.42 万元，主要是2020年受疫情影响，演出行业严重受创，多场演出延期或取消举办，减少或延期租赁收入；公司后续着力发展直播、点播业务以及器材租赁等，为单位2021年增加创收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1年本单位支出预算 2362.72 万元，其中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 2123.22 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 124.5 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 115 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 667.68 万元，主要是2020年受疫情影响，演出成本减少，人员经费也进行了调减。通过2020年一年调整与布局，2021年本单位预算收入提高，支出预算增加。

1. **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**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**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 411 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持平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1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。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2021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 4 万元，拟召开 5次会议，人数 100 人，内容为一通文化APP项目建设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   0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 0  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  0 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 0  万元。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截至2020年12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 2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 0 辆，应急保障用车 0 辆，执法执勤用车 0 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 0 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2 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 0  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 0 台。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 1 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 0  辆，应急保障用车 0 辆，执法执勤用车 0 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 0 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 1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  0 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  0 台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1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 2362.72 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 1482.72 万元，项目支出 880 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**六、名词解释**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表